**东营市保利鑫建材有限公司年加工炉渣15万吨、生产环保砖3600万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7月11日，东营市保利鑫建材有限公司组织相关人员成立验收小组，对本公司年加工炉渣15万吨、生产环保砖3600万块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小组在现场踏勘基础上，根据《东营市保利鑫建材有限公司年加工炉渣15万吨、生产环保砖3600万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一一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中的相关要求，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环评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东营市保利鑫建材有限公司年加工炉渣15万吨、生产环保砖3600万块项目位于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新材料园区海虹路南，沧州路东，昌泰物流厂区内（东经118°52′37.2″ ，北纬37°23′24″），项目占地面积22000m2。本项目总投资26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3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的8.85%。本项目为租赁山东昌泰物流有限公司空置厂房，主要设备为破碎机、跳汰机、装载机、涡流机、压滤机、滚筒机、搅拌机、磁选机、脱水机等设备，形成年加工炉渣15万吨、生产环保砖3600万块的规模。本次验收范围为年加工炉渣15万吨、生产环保砖3600万块项目环保设施建设及达标排放情况。

（二）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山东黄河三角洲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编制完成了《东营市保利鑫建材有限公司年加工炉渣15万吨、生产环保砖3600万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于2019年11月1日以东开审批字[2019]94号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项目开工建设为2020年3月11日，竣工时间为2021年2月20日。目前，东营市保利鑫建材有限公司已填报完成排污许可证，于2021年4月22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91370500MA3D0TFB9X001V。企业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进行生产设施、治理设施、监测等管理。

2021年5月东营市保利鑫建材有限公司委托山东邦洁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厂内进行了现场检查及验收监测。2021年7月东营市保利鑫建材有限公司委托山东绿洲检测有限公司对厂界夜间噪声进行了补测。东营市保利鑫建材有限公司在结合监测结果并查阅相关文件和技术资料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东营市保利鑫建材有限公司年加工炉渣15万吨、生产环保砖3600万块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26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3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的8.8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加工炉渣15万吨、生产环保砖3600万块项目环保设施建设及达标排放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现场踏勘时，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本项目与环评及环评批复相比，主要情况有：

（1）本项目生产规模未发生变化，处置规模未发生变化，暂存规模发生变化，原环评中设有1个30t水泥筒仓，根据实际生产需要，本项目建设2个水泥筒仓，分别为30t、28t水泥筒仓各一个，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原辅材料暂存总量为4000t，不超过30%；

（2）本项目建设地点未发生变化，且防护距离内无新增敏感点；

（3）本项目生产工艺未发生变化。

（4）本项目设备数量发生变化，产能不发生变化。原环评中破碎机为4台，根据实际生产情况减少1台，原环评中跳汰机为4台，根据实际生产需要减少1台，原环评中摇床为4台，根据实际生产需要减少2台，原环评中压滤机为2台，根据实际生产需要减少1台，原环评中皮卡车为2台，根据实际生产需要减少1台，原环评中水泥筒仓为1台，根据实际生产需要增加1台。

（5）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发生变化，原环评中水泥筒仓粉尘经设备自带除尘器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P1），混合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送至袋式除尘器收集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P2）达标排放，实际建设中水泥筒仓粉尘经管道收集后与混合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送至袋式除尘器收集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1）达标排放。

综上，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防治污染的措施的变化无重大变动，因此可纳入本次验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车间、道路及地面喷洒用水、环保砖养护耗水全部损耗；炉渣破碎用水部分进入产品，剩下的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环保砖搅拌用水全部进入产品；搅拌机清洗废水、洗车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不外排；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108m3/a，经旱厕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用于农田堆肥，不外排。

2.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环保砖生产过程上料、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及水泥筒仓粉尘，堆场、原料产品装卸运输过程产生的粉尘。

本项目环保砖生产过程上料、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与水泥筒仓粉尘经管道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堆场、原料产品装卸运输过程产生的粉尘采取喷淋系统，进行洒水抑尘等措施，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破碎机、跳汰机、滚筒机、搅拌机等设备的运行噪声。根据建设方提供的资料，其噪声值在70～90dB(A)之间，为减少噪声污染，通过在各机械安装时采用加大减震基础，安装减震装置，在设备安装及设备与管路连接处可采用减震垫或柔性接头等措施减震、降噪，车间隔音，加强管理，经常保养和维护机械设备避免设备在不良状态下运行，可以有效地降低设备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预处理固废、废铁、有色金属、沉淀池沉渣、布袋除尘器收尘、下角料及不合格产品、生活垃圾。

预处理固废即未完全燃烧的炉渣，主要成分为无法燃烧的金属块、玻璃、陶瓷和砖头、石块、砂土等，产生量约400t/a，收集暂存后与生活垃圾一起交环卫部门处理；项目废铁产生量约446t/a，经收集后外售。有色金属产生量约100t/a，经收集后外售。沉淀池沉渣产生量约为54 t/a，经压滤机压滤后，作为产品炉渣建材；水泥筒仓布袋除尘器收尘粉尘收集量约18.683t/a， 环保砖混合搅拌过程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量为46.457 t/a，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量共65.14t/a，回用于环保砖生产搅拌工序；下角料及不合格产品产生量为1600t/a，经收集后回用于环保砖生产搅拌工序；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1.5t/a，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东营市保利鑫建材有限公司年加工炉渣15万吨、生产环保砖3600万块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浓度为0.628mg/m3，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 3“除水泥外的其他建材”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1.0mg/m3）；验收监测期间，东营市保利鑫建材有限公司年加工炉渣15万吨、生产环保砖3600万块项目除尘排气筒有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7.6mg/m3，最大排放速率为1.35×10-2kg/h，排放浓度及速率均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 2“其他建材”重点控制区标准中的要求（10mg/m3）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中其它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要求（3.5kg/h）。

2、废水

本项目车间、道路及地面喷洒用水、环保砖养护耗水全部损耗；炉渣破碎用水部分进入产品，剩下的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环保砖搅拌用水全部进入产品；搅拌机清洗废水、洗车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不外排；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108m3/a，经旱厕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用于农田堆肥，不外排。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营市保利鑫建材有限公司年加工炉渣15万吨、生产环保砖3600万块项目昼间噪声最高值58.4dB（A），夜间噪声最高值46.2dB（A），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功能区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预处理固废、废铁、有色金属、沉淀池沉渣、布袋除尘器收尘、下角料及不合格产品、生活垃圾。预处理固废即未完全燃烧的炉渣，主要成分为无法燃烧的金属块、玻璃、陶瓷和砖头、石块、砂土等，产生量约400t/a，收集暂存后与生活垃圾一起交环卫部门处理；项目废铁产生量约446t/a，经收集后外售。有色金属产生量约100t/a，经收集后外售。沉淀池沉渣产生量约为54 t/a，经压滤机压滤后，作为产品炉渣建材；水泥筒仓布袋除尘器收尘粉尘收集量约18.683t/a， 环保砖混合搅拌过程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量为46.457 t/a，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量共65.14t/a，回用于环保砖生产搅拌工序；下角料及不合格产品产生量为1600t/a，经收集后回用于环保砖生产搅拌工序；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1.5t/a，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本项目所有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理。

**五、验收结论**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情况，东营市保利鑫建材有限公司遵守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等资料齐全，项目全部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固体废物处置合理，各项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认为东营市保利鑫建材有限公司年加工炉渣15万吨、生产环保砖3600万块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管理要求**

1、项目完成自行验收之后5日内需进行网上公示，公示期不少于20天。验收报告公示期满5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建设项目基本信息、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

2、验收报告报送环保部门备案时应同时报送验收报告公示情况说明及验收整改说明。

3、做好环保设施维护及运行管理记录，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4、明确项目运行期间监测计划及落实，并定期开展例行监测，及时对环境信息进行公开。

**七、验收人员信息**

本项目验收人员信息具体见附表1。

